

2022年度纳入绩效重点管理范围的预算项目绩效管理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名称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

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珠海市“三线一单”技术保障服务				
主管部门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用途	业务类	政府采购	是
项目负责人	周勇	联系人	钱雨彤	联系电话	2155979
计划开始日期	2022-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2-12-31		
项目申报总金额（元）	400000	2022年项目预算安排金额（元）	400000	2021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2020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2020年项目实际使用资金（元）		2020年项目结余资金（元）	
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p>一、成果更新调整2021年6月印发的《珠海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主要以当前正在开展的国土空间规划、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十四五”规划及相关污染防治方案等阶段性成果为基础数据，生态保护红线、“十四五”资源环境保护目标尚未最终确定。根据国家、省要求，“三线一单”后续应与上述工作最新成果进行衔接协调，重新科学评估生态、大气、水、土壤、自然资源等各要素管控分区情况与目标、管控要求，对存在矛盾冲突的内容进行更新调整，确保方案符合实际。二、年度跟踪评估为客观评价“三线一单”成果实施应用成效，诊断“三线一单”管理实施存在的主要问题，根据国家和省的要求，需组织开展“三线一单”年度自查评估。目前，国家和省正在制定“三线一单”成果实施应用跟踪评估体系，确定各项分值及评分标准，作为开展“三线一单”成果年度自查评估工作的重要依据，跟踪评估结果拟将作为污染防治攻坚战、广东省环境保护责任考核等的重要依据。三、实施应用案例总结为抓实成果落地应用工作，积极探索和拓展“三线一单”应用领域，总结经验和问题，反馈并不断完善应用机制，按照国家和省的要求，全面梳理“三线一单”成果在环境管理、资源开发、产业布局和结构调整、城镇建设、项目选址、执法监管等领域的应用场景和实施应用路径，提出珠海市“三线一单”典型应用案例，并向国家和省反馈实施应用案例。对应用案例的应用场景和应用特点进行总结分析，提出推广和深化“三线一单”实施应用的建议，探索“三线一单”全过程应用的模式和路径。四、空间矢量数据库更新调整根据生态环境部和省生态环境厅“三线一单”数据平台建设要求，进行数据入库及更新维护相关工作。主要包括成果数据和支撑矢量数据等成果的维护，确保成果符合生态环境部“三线一单”数据共享系统及省“三线一单”数据管理及应用平台要求，并能应用支撑“三线一单”成果数据共享系统，推动建立和完善生态环境数据共享体系及成果应用机制。</p>				
立项依据	<p>生态环境部《关于加快实施长江经济带11省（市）及青海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指导意见》（环环评〔2019〕99号）、《关于印发〈“三线一单”成果发布实施参考建议的函〉》、《关于印发〈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领域协同推进碳减排工作方案〉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1〕277号）、《关于加强高耗能、高排放建设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的指导意见》（环环评〔2021〕45号）等文件，《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粤府〔2020〕71号）以及《珠海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珠府〔2021〕38号）</p>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p>根据国家、省、市工作要求，组建长期稳定的“三线一单”技术团队，切实做好技术保障。要做好数据更新和实施应用等要求，持续做好跟踪评估、更新调整、实施应用等工作，积极探索将“三线一单”成果在碳达峰排放、“两高”建设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等重点领域的应用，确保成果好用、管控、实用。做好珠海市“三线一单”成果更新调整、跟踪评估、数据维护和案例总结等技术支撑工作，有利于加快完善“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促进生态环境源头防控，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p>				
项目总目标	<p>根据国家、省、市工作要求，为了持续做好“三线一单”技术支撑工作，要完成珠海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更新调整、编写2021年珠海市“三线一单”年度跟踪评估报告、编制珠海市“三线一单”实施应用案例、完成珠海市“三线一单”空间矢量数据库更新调整，确保做好珠海市“三线一单”成果更新调整、跟踪评估、数据维护和案例总结等技术支撑工作。</p>				
年度绩效目标	<p>根据国家、省、市工作要求，为了持续做好“三线一单”技术支撑工作，要完成珠海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更新调整、编写2021年珠海市“三线一单”年度跟踪评估报告、编制珠海市“三线一单”实施应用案例、完成珠海市“三线一单”空间矢量数据库更新调整，确保做好珠海市“三线一单”成果更新调整、跟踪评估、数据维护和案例总结等技术支撑工作。</p>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预算明细					
构成明细	金额（元）	资金来源（元）	单价（元）	数量	说明
		财政拨款			
调研及前期研究	47000	47000			
现场调研及资料收集	12000	12000	2400	5	
现场调研及资料收集	10000	10000	2000	5	
前期研究	20000	20000	4000	5	
前期研究	5000	5000	1000	5	
年度跟踪评估	65000	65000			
编制形成评估报告	10000	10000	2000	5	
跟踪评估	15000	15000	3000	5	
跟踪评估	20000	20000	4000	5	
编制形成评估报告	20000	20000	4000	5	
“三线一单”成果更新调整	150000	150000			
生态保护红线更新调整	20000	20000	4000	5	
一般生态空间更新调整	10000	10000	2000	5	
编制形成更新调整成果	20000	20000	4000	5	
编制形成更新调整成果	10000	10000	2000	5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更新调整	20000	20000	4000	5	
生态保护红线更新调整	10000	10000	2000	5	
环境质量底线更新调整、 资源利用上线更新调整	10000	10000	2000	5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更新调整	10000	10000	2000	5	
一般生态空间更新调整	20000	20000	4000	5	
环境质量底线更新调整、 资源利用上线更新调整	20000	20000	4000	5	
实施应用案例总结	30000	30000			
案例梳理总结	10000	10000	2000	5	
案例梳理总结	20000	20000	4000	5	
专用耗材及印刷费用	30000	30000			
专用耗材及印刷费用	30000	30000	200	150	
空间矢量数据库更新调整	78000	78000			
支撑数据维护	48000	48000	12000	4	
成果数据维护	30000	30000	15000	2	

目标内容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形成报告数量（个）	=4个
	质量指标	评审专家满意度	通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2022年12月30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质量提高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三线一单”的环保效益	优良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2022年度纳入绩效重点管理范围的预算项目绩效管理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名称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

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大气污染防治“硬任务”攻关攻坚服务采购项目					
主管部门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用途	业务类	政府采购	是	
项目负责人	李光东	联系人	普智晓、游昌盛		联系电话	13425052436
计划开始日期	2020-12-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2-01-04			
项目申报总金额(元)	2080000	2022年项目预算安排金额(元)	2080000		2021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2020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890000	2020年项目实际使用资金(元)			2020年项目结余资金(元)	
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p>(1) 珠海市污染天气防控应对科技支撑服务。调研收集珠海市已有的污染源调查管理基础数据 重点整合污染源普查、环境统计、排放源调查、VOCs企业“一企一策”综合治理等多源数据,结合现场调研,综合核实更新国控点周边,3,5 km范围内的重点工业企业、加油站、建筑工地、道路线形工程及大型餐饮排放源信息,形成国控点周边重点污染源信息库并在服务期内持续进行更新 (2) 珠海市工业炉窑分级管控清单及治理提升措施研究。依据《广东省涉工业炉窑企业大气分级管控工作指引》,开展珠海市涉工业炉窑重点行业企业大气分级管控绩效评估 编制珠海市省级和市级工业炉窑分级管控清单(EXCEL格式);通过现场调研、培训等方式指导工业炉窑企业开展整治提升工作 推动涉工业炉窑企业大气污染治理提升。(3) 珠海市“十三五”VOCs减排量以及重点工程减排量核算。开展珠海市工业企业VOCs治理情况调查分析,组织开展全市“十三五”期间涉VOCs其他工业源、交通源、生活源、农业源治理形成的VOCs减排量核算,统计和评估省下达珠海市任务完成情况 并提出下一步工作建议,编制珠海市“十三五”VOCs总量减排核算报告。同时开展珠海市“十四五”VOCs总量减排潜力分析并提出政策建议(简洁版)。</p>					
立项依据	<p>(1) 珠海市污染天气防控应对科技支撑服务。调研收集珠海市已有的污染源调查管理基础数据 重点整合污染源普查、环境统计、排放源调查、VOCs企业“一企一策”综合治理等多源数据,结合现场调研,综合核实更新国控点周边,3,5 km范围内的重点工业企业、加油站、建筑工地、道路线形工程及大型餐饮排放源信息,形成国控点周边重点污染源信息库并在服务期内持续进行更新 (2) 珠海市工业炉窑分级管控清单及治理提升措施研究。依据《广东省涉工业炉窑企业大气分级管控工作指引》,开展珠海市涉工业炉窑重点行业企业大气分级管控绩效评估 编制珠海市省级和市级工业炉窑分级管控清单(EXCEL格式);通过现场调研、培训等方式指导工业炉窑企业开展整治提升工作 推动涉工业炉窑企业大气污染治理提升。(3) 珠海市“十三五”VOCs减排量以及重点工程减排量核算。开展珠海市工业企业VOCs治理情况调查分析,组织开展全市“十三五”期间涉VOCs其他工业源、交通源、生活源、农业源治理形成的VOCs减排量核算,统计和评估省下达珠海市任务完成情况 并提出下一步工作建议,编制珠海市“十三五”VOCs总量减排核算报告。同时开展珠海市“十四五”VOCs总量减排潜力分析并提出政策建议(简洁版)。</p>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p>近年来珠海市PM2.5浓度总体持续改善,但臭氧污染对空气质量达标率产生明显影响 2015~2019年珠海市AQI达标率在86.6%~97.3%之间,其中2019年AQI达标率仅86.6%,对应2020年蓝天保卫战攻坚目标,预计AQI达标率(2020年实况目标为94.0%)将成为最主要的挑战。因此,要推动珠海市AQI达标率完成2020年目标,在应对污染天气方面将面临很大的压力和困难 应继续加大污染天气应对的科技支撑。根据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发布的《关于贯彻落实<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的实施意见>、《广东省涉工业炉窑企业大气分级管控工作指引》等政策文件要求,珠海市需开展重点工业炉窑行业企业大气分级管控评估认定及整治提升对策研究 提升工业炉窑企业污染管控和治理水平。为完成省下达的“十三五”VOCs总量减排任务,珠海市将组织开展全市“十三五”期间涉VOCs排放重点行业企业减排量核算,以及按省VOCs总量减排核算细则,统计和评估省下达珠海市VOCs总量减排任务完成情况。综合以上需求,为贯彻落实《广东省打赢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2018-2020年)》(粤府〔2018〕128号)、《关于全省决战决胜污染防治攻坚战命令》(2020年1号令)和《广东省大气污染防治“硬任务”攻关攻坚工作方案》的要求和部署,需组织技术单位开展跟踪研究服务,加强蓝天保卫战攻坚科技支撑,科学谋划、精准施策,加强轻度、中度污染天气的应对,落实工业炉窑分级管控,完成全市“十三五”VOCs总量核算,为珠海市完成蓝天保卫战攻坚任务提供科技保障</p>					

项目总目标		(1) 支撑珠海市生态环境局根据2020年蓝天保卫战攻坚的技术支撑需求和省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中心工作部署, 核查国控站点1, 3, 5 km范围内的重点排放源, 形成国控点1, 3, 5 km范围内污染源排放电子地图; 根据污染天气预报预测, 提供污染天气应对措施和管控清单, 建立珠海市污染天气应对管理数据库, 实现国控点周边排放源及管控排放源可视化管理, 及时开展污染天气应对跟踪评估, 开展污染天气会商研判, 针对性提出污染天气防控应对方案, 为攻坚战目标实现提供及时可靠的技术支撑, 并为持续改善珠海市空气质量提供支撑。(2) 根据《广东省涉工业炉窑企业大气分级管控工作指引》, 开展珠海市工业炉窑企业大气管控分级绩效评估认定的技术指导和核定工作, 编制珠海市炉窑分类分级管控名录并形成数据库, 提出工业炉窑治理提升措施建议促进工业炉窑污染治理水平的提升。(3) 提供珠海市VOCs总量减排技术支撑, 分析固定源、移动源、面源治理及排放情况, 协助完成珠海市“十三五”VOCs总量减排核算工作。开展珠海市“十四五”VOCs总量减排潜力分析及提出政策建议。				
年度绩效目标		(1) 珠海市污染天气防控应对科技支撑服务主要成果: 珠海市国控点周边1, 3, 5 km范围内重点排放源数据库, 1份; 珠海市污染天气应对管理数据库, 1套; 根据实际污染过程, 持续提供动态污染管控措施清单和具体措施建议; 协助开展污染天气联合会商, 不少于5次; 开展污染天气应对持续跟踪及后评估, 形成评估报告不少于5份。(2) 珠海市工业炉窑分级管控清单编制及治理提升研究主要成果: 珠海市省级工业炉窑分级管控清单数据集, 1份; 珠海市市级工业炉窑分级管控清单数据集, 1份; 现场抽查珠海市省级工业炉窑不少于5台, 市级工业炉窑不少于20台; 协助开展培训不少于2次; 珠海市工业炉窑分级管控及治理提升研究报告, 1份。(3) 珠海市“十三五”VOCs总量减排技术支撑主要成果: 珠海市“十三五”VOCs总量减排核算评估报告1份, 内含珠海市“十四五”VOCs总量减排潜力分析报告(简洁版)。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预算明细						
构成明细	金额(元)	资金来源(元)		单价(元)	数量	说明
		财政拨款				
珠海市大气污染防治“硬任务”攻关攻坚服务采购项目	2080000	2080000				
污染应对持续跟踪及专家现场技术服务	290000	290000		290000	1	
工业炉窑综合治理技术服务	70000	70000		70000	1	
珠海市“十三五”VOCs减排量以及重点工程减排量核算	140000	140000		140000	1	
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核实更新费用	600000	600000		600000	1	
PM2.5轻度、中度污染天管控措施清单编制	270000	270000		270000	1	
臭氧轻度、中度污染天管控措施清单编制	280000	280000		280000	1	
开展轻度、中度污染天气联合会商	430000	430000		430000	1	
目标内容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珠海市国控点周边重点排放源数据库数量		1份(2022)		
		珠海市污染天气应对管理数据库数量		1套(2022)		
		珠海市省级工业炉窑分级管控清单数据集数量		1份(2022)		
		珠海市市级工业炉窑分级管控清单数据集数量		1份(2022)		
	质量指标	珠海市工业炉窑分级管控及治理提升研究报告		1份(2022)		
		珠海市“十三五”VOCs总量减排核算评估报告		1份(2022)		
		项目成果专家验收通过率		=100%(2022)		
	时效指标	项目总体完成及时率		=100%(2022)		
	成本指标	项目规划编制经费		=208万元(202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大气污染源精细化管控水平	提升(2022)
	生态效益指标	涉气企业大气污染物治理水平及大气污染物排放量	优先控制(202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效益	有助于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有效落实和减排效益的持续发挥(2022)

2022年度纳入绩效重点管理范围的预算项目绩效管理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名称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

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珠海市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与农村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编制项目				
主管部门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用途	业务类	政府采购	是
项目负责人	侯小凤	联系人	王丽芳	联系电话	0756-2195331
计划开始日期	2021-05-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2-12-31		
项目申报总金额（元）	1013000	2022年项目预算安排金额（元）	1013000	2021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435000
2020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0	2020年项目实际使用资金（元）	0	2020年项目结余资金（元）	0
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p>“十三五”期间，我市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切实落实碧水、净土保卫战以及农业农村污染防治攻坚战有关部署，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土壤、地下水和农业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问题点多面广、基础薄弱，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和农业农村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结合已有的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污染源普查等相关数据，开展调查研究，认真分析影响土壤、地下水和农业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的主要问题，科学谋划土壤、地下水与农业农村生态环境领域的目标和主要指标，突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推动土壤、地下水和农业农村领域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p>				
立项依据	<p>“1. 土壤污染防治规划方面：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第十一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土壤污染防治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环境保护规划。设区的市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会同发展改革、农业农村、自然资源、住房城乡建设、林业草原等主管部门，根据环境保护规划要求、土地用途、土壤污染状况普查和监测结果等，编制土壤污染防治规划，报本级人民政府批准后公布实施。”以及2020年10月15日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栗战书委员长作全国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土壤污染防治法实施情况的报告。? 报告指出，法律第十一条规定，设区的市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编制土壤污染防治规划，县级以上的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将土壤污染防治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环境保护规划。目前各地普遍存在未编制土壤污染防治规划或规划编制不科学的问题，法律制度落实不到位。目前，我市未编制土壤污染防治规划，为落实《土壤污染防治法》和《关于调整报市政府审批的市“十四五”专项规划编制目录清单的通知》要求，计划编制珠海市土壤污染防治规划。同时增加《珠海市土壤污染防治“十四五”规划》为《珠海市生态环境保护暨生态文明建设“十四五”规划》的子规划。2. 地下水污染防治规划：珠海市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编制的内容未包含地下水污染防治内容，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是2019年机构改革后，我局新接手的业务，截至目前，我市没有编制过地下水污染防治规划，工作基础薄弱，该规划可为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提供指导。经咨询上级部门，目前省是在土壤污染防治规划中加入了地下水污染防治篇章，我市可参照该做法。3. 农村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经咨询上级部门，目前正在编制全省农村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农村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强化农村环境综合整治与乡村生态文明建设有机融合，推进农业投入品减量化、生产清洁化、产业模式生态化，实现土壤、地下水污染源头减量。”</p>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p>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和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直接关系到粮食安全和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土壤、地下水和农业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全面落实《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突出重点区域、行业和污染物，强化土壤污染管控和修复，有效防范风险，让老百姓吃得放心、住得安心；农村环境直接影响米袋子、菜篮子、水缸子、城镇后花园；要打造美丽乡村，为老百姓留住鸟语花香田园风光。该项目将提高珠海市土壤、地下水和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管理与风险管控水平，探索适合珠海实际的污染防治技术经验模式和管理经验模式。</p>				
项目总目标	<p>编制完成《珠海市土壤污染防治“十四五”规划》、《珠海市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和农村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指导珠海市土壤、地下水以及农业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为相关部门提供决策参考，实现珠海市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局部有所改善，农村生态环境明显改善的目标。</p>				
年度绩效目标	<p>2022年完成《珠海市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和农村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编制工作。</p>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预算明细					
构成明细	金额（元）	资金来源（元）	单价（元）	数量	说明
		财政拨款			
第二期、第三期技术咨询费	1013000	1013000			
数据、资料收集与分析，实地考察	123000	123000	123000	1	
调研费	80000	80000	80000	1	
会议费	30000	30000	30000	1	
专家咨询费	30000	30000	30000	1	
报告编制	630000	630000	630000	1	
派驻人员费	80000	80000	80000	1	
材料装订、印刷等	20000	20000	20000	1	
邮电费	20000	20000	20000	1	
目标内容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课题报告数量（份）	=3(2022)		
	质量指标	规划评审通过率	=100%(2022)		
	时效指标	规划按时完成率（%）	=100%(202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土壤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良好(2022)		
	生态效益指标	农用地和建设用土壤环境改善情况	良好(2022)		

2022年度纳入绩效重点管理范围的预算项目绩效管理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名称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

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珠海市重点江河湖库水生态调查评估					
主管部门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用途	业务类	政府采购	是	
项目负责人	黄思嘉	联系人	田尚榕	联系电话	15992622754	
计划开始日期	2022-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2-12-31			
项目申报总金额（元）	2400000	2022年项目预算安排金额（元）	2400000	2021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2020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2020年项目实际使用资金（元）		2020年项目结余资金（元）		
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根据国家、省有关要求与部署，开展珠海市重点流域水质、生境、水生生物调查评估，完成两个水期的现场调查采样与评估分析，建立水生态环境基础数据档案，全面掌握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现状及保护工作存在的短板，为开展水生态修复恢复工作提供本底数据和技术支撑。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广东省江河湖库水生态环境调查评估工作方案的通知（粤环办函[2021]69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充分了解江河湖库流域生态现状是识别流域水生态环境问题及其影响因素、设定切实可行的水生态修复与保护目标、提出针对性的工程措施和环境管理政策的基础，为切实做好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从流域整体出发，系统地开展珠海市重点江河、湖库水生态调查，分析评估水生态系统健康状态；全面掌握珠海市流域生态系统现状，建立珠海市流域生态基础数据集；识别各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存在的主要问题，可为珠海市系统、全面开展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打下坚实的基础，对珠海市水生态环境的科学化、精准化管理具有重要的意义且十分迫切。					
项目总目标	通过实施本项目，开展流域水生态环境调查，从水质指标、生境指标和生物指标三个方面全面评估珠海市河湖生态安全状况，准确把握全市水生态健康状况，识别水生态受损情况，建立基础数据库，为实现“有河有水、有鱼有草，人水和谐”水生态环境管理目标、支撑和服务全市水生态环境管理、开展水生态修复恢复提供基础数据和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实施本项目，将提交调查评估报告1份，全面掌握珠海市流域生态系统现状，建立珠海市流域生态基础数据集；识别各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存在的主要问题。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预算明细						
构成明细	金额（元）	资金来源（元）		单价（元）	数量	说明
		财政拨款				
水生生物采样及鉴定费	1740000	1740000				
水生生物调查费	1740000	1740000		15000	116	
水生生物数据处理和分析费用	302000	302000				
教授级高工劳务费	27000	27000		1500	18	
助理工程师劳务费	75000	75000		600	125	

高工劳务费	80000	80000	1000	80	
中级工程师劳务费	120000	120000	800	150	
水质、水生生物现场调查费用	330600	330600			
现场调研差旅费	201600	201600	420	480	
现场调研租船费	45000	45000	450	100	
现场调研租车费	84000	84000	700	120	
会议费	8250	8250			
中级工程师劳务费	8250	8250	550	15	
印刷费	19150	19150			
印刷费	19150	19150	191.5	100	

目标内容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水生态环境调查评估报告完成数	=1份
	质量指标	报告验收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对社会产生经济效益	进一步摸清我市水生态状况，带动水生态系统保护修复环保产业发展，进一步提升区域发展质量，推动我市实现高质量发展
	生态效益指标	水生态修复与保护情况	改善

2022年度纳入绩效重点管理范围的预算项目绩效管理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名称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

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珠海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编制项目				
主管部门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用途	业务类	政府采购	是
项目负责人	黄思嘉	联系人	叶仕兴	联系电话	13823049756
计划开始日期	2020-1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2-12-31		
项目申报总金额（元）	139920	2022年项目预算安排金额（元）	139920	2021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460000
2020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600000	2020年项目实际使用资金（元）	600000	2020年项目结余资金（元）	
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p>通过开展水环境调查研究、水生态调查研究、水资源调查研究、分析问题、成因、目标、任务、措施，形成《珠海市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要点》、《珠海市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文本和研究报告的编制及报告图件绘制。构建统筹水环境、水资源、水生态的规划目标指标体系，科学系统谋划珠海市“十四五”水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任务和项目，为持续改善珠海市水环境质量、推动我市生态文明建设迈上新台阶提供规划依据和保障。</p>				
立项依据	<p>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八十七号）2.《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编制技术大纲〉和〈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技术指导组和流域组组成方案〉》（环办水体函〔2019〕937号）3.《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快推进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编制的通知》（粤环函〔2020〕330号）</p>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相关规定、《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编制技术大纲》《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快推进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编制的通知》及市政府工作部署（办文编号SJ20203004），由我局牵头开展《珠海市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通过编制实施该规划，构建统筹水环境、水资源、水生态的规划目标指标体系，科学系统谋划珠海市“十四五”水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任务和项目，为持续改善珠海市水环境质量、推动我市生态文明建设迈上新台阶提供规划依据和保障。</p>				
项目总目标	<p>通过开展水环境调查研究、水生态调查研究、水资源调查研究、分析问题、成因、目标、任务、措施，形成《珠海市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要点》、《珠海市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文本和研究报告的编制及报告图件绘制。构建统筹水环境、水资源、水生态的规划目标指标体系，科学系统谋划珠海市“十四五”水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任务和项目，为持续改善珠海市水环境质量、推动我市生态文明建设迈上新台阶提供规划依据和保障。</p>				
年度绩效目标	<p>通过本项目将提交研究报告2本：《珠海市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要点》、《珠海市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文本，通过实施本项目，一方面有利于充分掌握珠海水环境、水生态及水资源方面存在的问题。另一方面，可以进一步科学系统谋划珠海市“十四五”水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任务和项目，为持续改善珠海市水环境质量、推动我市生态文明建设迈上新台阶提供规划依据和保障。</p>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预算明细					
构成明细	金额（元）	资金来源（元）	单价（元）	数量	说明
		财政拨款			
印刷费用	39920	39920			
印刷费用	39920	39920	199.6	200	
报告编制费用	100000	100000			
教高级工程师劳务费	16000	16000	1000	16	
高级工程师劳务费	24000	24000	800	30	
中级工程师劳务费	60000	60000	600	100	
目标内容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划印刷数量	≥5本(2022)		
	质量指标	规划报告验收通过率	=100%(2022)		
	时效指标	规划完成及时率（%）	=100%(2022)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珠海市水环境质量情况	良好(2022)		

2022年度纳入绩效重点管理范围的预算项目绩效管理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名称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

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珠海土壤、地下水背景值调查项目				
主管部门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用途	业务类	政府采购	是
项目负责人	侯小凤	联系人	王丽芳	联系电话	0756-2195331
计划开始日期	2022-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03-31		
项目申报总金额（元）	3635000	2022年项目预算安排金额（元）	3635000	2021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1540000
2020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0	2020年项目实际使用资金（元）	0	2020年项目结余资金（元）	0
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p>“1. 土壤重金属本底（或背景）含量是判断土壤是否遭到污染和可能达到的污染程度的客观标准，是环境质量评价一项基础资料。土壤重金属背景含量具有明显地区性差异，但时间性并不明显。在正常情况下，土壤重金属背景含量取决于成土母质和土壤类型，由于成土母质的多样性和成土过程的复杂性，使不同地区在不同自然环境条件下发育的土壤类型不同，重金属含量不同，因而地区性差异明显。同时由于成土母质和背景土壤中重金属具有相对的稳定性，在正常动态平衡条件下，其含量不与时间因素相关，故其时间性并不明显。开展珠海市区域土壤环境背景值调查、研究土壤重金属富集特征与机制、累积效应及污染源识别的调查研究具有重要意义，客观评价珠海市不同地质区域、土壤类型和土地利用类型的土壤环境背景值、毒害重金属污染特征及其来源，可为生态环境、农业农村和自然资源等部门开展预防、治理区域性土壤重金属污染提供重要的理论依据与环境背景基础数据支撑。2. 近年来地下水环境保护已成为环保工作的重要工作内容。2011年10月，生态环境部印发《全国地下水污染防治规划（2011-2020年）》（环发〔2011〕128号），要求通过实施《规划》，建成以防为主的地下水污染防治体系，保障地下水资源可持续利用。2012年，全国启动地下水基础环境状况调查工作。2015年12月，广东省人民政府印发《广东省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粤府〔2015〕131号），将地下水环境保护纳入行动计划的主要任务之一，要求“到2020年，地下水质量维持稳定，极差的比例控制在10%以内”。2019年3月，生态环境部、自然资源部、住房城乡建设部、水利部、农业农村部联合印发《地下水污染防治实施方案》（环土壤〔2019〕25号），提出要实现“一保、二建、三协同、四落实”的近期目标：“一保”，即确保地下水型饮用水源环境安全；“二建”，即建立地下水污染防治法规标准体系、全国地下水环境监测体系；“三协同”，即协同地表水与地下水、土壤与地下水、区域与场地污染防治；“四落实”，即落实《水十条》确定的四项重点任务，开展调查评估、防渗改造、修复试点、封井回灌工作。按照国家和省总体部署，2013年、2014年，我市开展了《珠海市地下水基础环境状况调查评估》工作，筛选完成了8个典型污染源地下水调查评估，但由于调查区缺少地下水环境背景值相关研究成果，按照国家技术指南，仅以《地下水质量标准（GB14848-93）》Ⅲ类、Ⅳ类限值为标准，定性分析了调查对象周边地下水污染程度。2016年，省人民政府与我市人民政府签订水污染防治目标责任书，要求到2020年，我市3个地下水质量考核点位水质级别保持稳定且无极差点位，但现阶段考核点周边区域地下水本底情况、质量及污染现状尚未查明，无法针对性提出有效措施保证水质达标。因此，摸清区域地下水背景值，是区分天然背景和人为因素导致的地下水超标，客观评估地下水污染程度，科学提出污染防治对策措施的前提，对我市顺利完成《地下水污染防治实施方案》“一保、二建、三协同、四落实”工作任务，保证地下水质量考核点水质达标，都具有重要意义。”</p>				
立项依据	<p>《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全国地下水污染防治规划（2011-2020年）》、《广东省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粤府〔2015〕131号）、《关于印发地下水污染防治实施方案的通知》（环土壤〔2019〕25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省生态环境厅2021年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专项资金（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粤财资环〔2021〕12号）</p>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p>“1. 土壤中重金属等物质的背景含量（背景值）是判断土壤是否遭到污染和可能达到污染程度的客观标准，是环境质量评价的一项重要基础资料。因背景值有明显地区性，因此亟需开展珠海市土壤环境背景值调查工作，以便全面了解珠海市土壤环境质量状况，客观评价珠海市城市建设用地、工业企业周边、农用地及自然植被覆盖区等不同区域土壤的背景值、污染特征及其主要成因，为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提供依据。2. 摸清区域地下水背景值，是区分天然背景和人为因素导致的地下水超标，客观评估地下水污染程度，科学提出污染防治对策措施的前提，对我市顺利完成《地下水污染防治实施方案》“一保、二建、三协同、四落实”工作任务，保证地下水质量考核点水质达标，具有重要意义。”</p>				
项目总目标	<p>“1. 编制完成珠海市土壤环境背景值调查研究报告，识别珠海市潜在土壤环境高背景值区域并编制空间分布图；获取珠海市土壤环境背景值，为重金属及主要的有机污染物的污染防治提供质量评价基础数据。2. 通过开展珠海市地下水环境背景值调查，为客观评估地下水污染程度，区分天然背景和人为因素导致的地下水超标，科学合理的提出地下水污染防治对策措施提供依据；对《地下水污染防治实施方案》“一保、二建、三协同、四落实”工作任务顺利完成，确保我市实现地下水质量考核点位水质级别保持稳定且无极差点位的目标，具有重要意义。”</p>				
年度绩效目标	<p>2022年，编制完成《珠海市土壤环境背景值调查研究报告》、《珠海市土壤环境背景值调查图集》、《珠海市地下水环境背景值调查报告及图集》</p>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预算明细						
构成明细	金额（元）	资金来源（元）		单价（元）	数量	说明
		财政拨款				
项目费用	3635000	3635000				
土壤采样费用	900000	900000		4500	200	
地下水检测费	350000	350000		3500	100	
土壤检测费	1400000	1400000		3500	400	
差旅交通费	100000	100000		100000	1	
报告编制费	565000	565000		565000	1	
建井费用	320000	320000		4000	80	
目标内容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项规划完成数（篇）		=3(2022)		
	质量指标	方案规划验收通过率（%）		=100%(2022)		
	时效指标	规划按时完成率（%）		=100%(2022)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农用地和建设用地土壤环境改善情况		良好(2022)		